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鹏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鹏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共计 650 万元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万元整)。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欣资源”）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与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大华银行”）签订了公司持续性保函，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鹏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鹏御”）和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鹏和”）向大华银行申请信贷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650 万元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万元整)，保证期限为自保证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60 个月。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9 亿元；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6 亿元；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21-019）。2021 年 6 月

16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40）。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鹏御和上海鹏和提供担保金额共计650万元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万元整），在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法定代表人：姜连根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黄金制品、金银饰品、五金产品、橡胶制品、玻璃制品、汽车、汽摩配件、食用农产品、环保设备、机械设备、矿产品、建材、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服装鞋帽、箱包、纺织原料及产品、珠宝首饰（除毛毡及裸钻）、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国内道路货物运输代理，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计算机信息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1.11	10.63
负债总额	7.86	7.41
资产净额	3.25	3.22
流动负债总额	7.83	7.40
营业收入	27.15	13.38
净利润	0.08	-0.03

注：上表中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上海鹏和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鹏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日京路 35 号 4 层 4052 室

法定代表人：姜连根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金属材料及制品、五金产品、橡胶制品、玻璃制品、汽车、汽摩配件、食用农产品、环保设备、机械设备、室内装饰材料、矿产品、建材、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化妆品、服装鞋帽、箱包、纺织原料及产品、珠宝首饰、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除外）的销售，国内道路货运代理，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商务信息咨询，从事信息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6.92	11.26
负债总额	6.11	10.35
资产净额	0.81	0.91
流动负债总额	6.09	10.34
营业收入	19.01	12.34
净利润	0.18	0.09

注：上表中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上海鹏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贷款人：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保证人：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鹏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保证人在本保函项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担保期限：自保证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60个月

担保金额：人民币 6,5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佰伍拾万元整）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信贷合同项下全部本金、利息、罚息、相关衍生品交易项下的付款、提前终止应付额、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其他任何应偿付的开支以及为银行实现信贷合同和/或本保函项下的所有和任何权利所发生的全部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及其他法律费用)

保证和承诺：保证人在此无条件并不可撤销地保证，若借款人未能支付保证义务项下的任何到期应付款项或发生信贷合同约定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而不论借款人和银行之间是否存在任何争议，经银行书面要求，保证人应立即向银行支付该等款项。

持续性保证：在适用的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本保函应为全部保证义务的持续性担保，不因由于全部保证义务或其任何部分的任何中期付款而被视为已经履行或解除，而应涵盖不时构成保证义务的所有或任何款项。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处于风险可控的范围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审批程序合法，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推动上海鹏和及上海鹏御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海鹏和及上海鹏御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4,254.784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美金 6,920 万元。控股子公司对母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

元（2021年11月22日美元汇率6.3952）。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3日